

2020 年度
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机构设置、职责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七、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2020 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一、2020 年度政府采购情况表

十二、2020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责

(一) 负责区域内已办理注册、备案的建设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依照有关规定上报区域内工程建设中重大工程质量、伤亡事故，参与建设工程质量、施工安全事故、应急事件的调查处理。

(二) 受理所监督工程的施工质量、安全方面的投诉。

(三) 负责建筑起重机械安全使用的监督管理。

(四) 负责对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的监督，并按相关规定向竣工验收备案机关提交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五) 负责区域内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绿色文明施工的监督管理、配合有关部门对建设工地的用工、卫生防疫、职业病防治、环境保护、消防保卫等进行监督管理。

(六) 负责对所监督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状况进行统计分析。

(七) 负责所监督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档案的建立、保管和使用。

(八) 根据区住房城市建设委委托，在职权范围内，对违章用工单位进行监督、检查和查处，对

违反施工质量、安全方面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并对委托机关负责。

（九）承办区住房城市建设委委托的建筑行业管理的其他事项。

二、人员构成情况

本部门属于东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下属事业单位是二级预算单位，财政全额拨款的参公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无下级单位。

本部门行政编制 0 人，实有人数 0 人；事业编制 79 人，实有人数 59 人。

第二部分 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	次	1	2	栏	次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08.32	1,88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9.60	174.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0.99	100.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900.94	1,431.1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6.79	193.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08.32	1,883.4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08.32	1,899.6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		17.7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66
	30				61		
总计	31	1,408.32	1,901.26	总计	62	1,408.32	1,901.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项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883.48	1,883.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27	174.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27	174.2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20	31.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38	95.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69	47.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99	100.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99	10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99	100.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15.01	1,415.0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15.01	1,415.01						
2120101			行政运行	87.64	87.6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7.37	1,327.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20	193.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20	193.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40	101.40						
2210203			购房补贴	91.80	9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计	1,899.60	1,899.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25	174.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25	174.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18	31.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38	95.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69	47.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99	100.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99	10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99	100.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31.16	1,431.1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31.16	1,431.16				
2120101		行政运行	86.00	86.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45.16	1,34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20	193.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20	193.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40	101.40				
2210203		购房补贴	91.80	9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项 目		收 入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支 出			决 算 数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年初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08.32	1,883.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9.60	169.60		174.26	174.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0.99	100.99		100.99	100.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00.94	900.94		1,413.38	1,413.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6.79	236.79		193.19	193.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08.32	1,883.48	本年支出合计	85	1,408.32	1,408.32		1,881.82	1,881.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6				1.66	1.6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8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89							
总计	32	1,408.32	1,883.48	总计	90	1,408.32	1,408.32		1,883.48	1,883.48		

注：本报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报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计	1,881.82	1,881.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25	174.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4.25	174.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18	31.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38	95.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69	47.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99	100.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99	10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99	100.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13.37	1,413.3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13.37	1,413.37	
2120101			行政运行	86.00	86.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7.37	1,327.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20	193.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20	193.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40	101.40	
2210203			购房补贴	91.80	91.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人员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0.89	1,740.89	
	30101	基本工资	225.46	225.46	
	30102	津贴补贴	993.64	993.64	
	30103	奖金	21.54	21.5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80	95.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69	47.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15	123.1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2	1.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9.96	139.9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02	92.0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07	28.0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27.98	27.9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9	0.09	
		人员经费合计	1,768.96	1,768.96	
公用经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67	111.67	
	30201	办公费	14.52	14.5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28.72	28.7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17	0.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05	0.05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4.30	14.30	
	30229	福利费	6.41	6.4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29	44.2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	3.20	
	310	资本性支出	1.20	1.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0	1.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予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112.87	112.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3栏无数据。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次					
合计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6
			合计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及说明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0年预算数						
2020年决算数						

注：本单位不涉及“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0年度项目支出明细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1	2	3	
				栏 次			
				合计			

注：本单位不涉及项目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0年度政府采购情况表

公开11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统计数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2.52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52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52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52

注：本单位不涉及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0年度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公开12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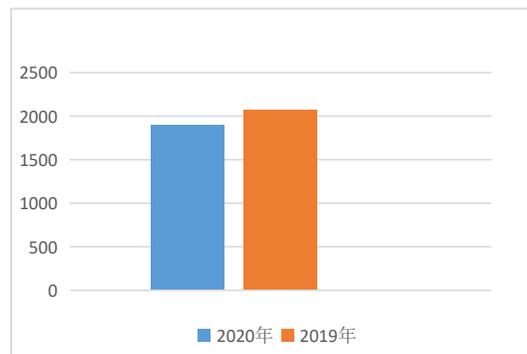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预算金额	支出金额
合计	—	—		
1				

注：本单位不涉及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901.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3.91 万元，下降 8.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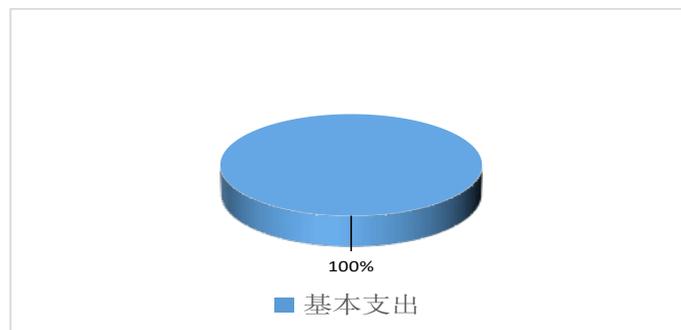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883.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1.69 万元，下降 9.2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83.4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899.6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4.84 万元，下降 7.99%，其中：基本支出 1899.60 万元，

占支出合计的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883.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1.69 万元，下降 9.2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81.8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98%。比上年减少 182.62 万元，下降 8.85%。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81.8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74.25 万元，占

9.26%；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00.99 万元，占 5.37%；城乡社区（类）支出 1413.37 万元，占 75.11%；住房保障（类）支出 193.2 万元，占 10.2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881.82 万元，比 2020 年年初预算增加 473.5 万元，增长 33.6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0 年度决算 31.18 万元，比 2020 年年初预算增加 4.66 万元，增长 17.56%，主要原因：当年退休人员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0 年度决算 95.38 万元，与 2020 年年初预算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0 年度决算 47.69 万元，与 2020 年年初预算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0 年度决算 100.99 万元，与 2020 年年初预算持平。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2020 年度决算 1413.37 万元，比 2020 年年初预算增加 512.60 万元，增长 56.89%。主要原因：由于政策调整，

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0 年度决算 101.4 万元，比 2020 年年初预算减少 20.12 万元，下降 16.56%。主要原因：由于政策调整，经费有所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0 年度决算 91.80 万元，比 2020 年年初预算减少 23.46 万元，下降 20.35%。主要原因：由于政策调整，经费有所减少。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81.8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68.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12.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

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0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

-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0年决算数0万元。
- 2.公务接待费。2020年决算数0万元。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0年决算数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本年度未安排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62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367.33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 辆，0 万元；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0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0 万元。

(四)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本年度本部门未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第四部分 东城区建筑行业管理处 2020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无项目经费，不涉及此项。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1.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2. 公务用车保有量：**使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 3.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4.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

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5.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党的机关、政府机关、人大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机关、完全或主要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纳入行政编制管理且经费完全或主要由财政负担的群团组织机关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根据实际需要，把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